

证券代码：873586

证券简称：精鼎科技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廖海潮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 2024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对新一年工作进行了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回顾与总结，编制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

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数据，总结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作出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预测，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2）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关联交易的实际和 2024 年签订合同情况，预计了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项目和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蔡仲芳、陈辉 2 名董事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聘期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权益分派的预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武汉农商行青山支行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武汉农商行青山支行申请续贷 1000 万元并以公司资产进行抵押，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兴业银行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兴业银行申请银行申请续贷 1000 万元并以公司资产进行抵押，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